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惠东县九龙峰管委会旅游服务中心配套市政设施建设工程余款						
主管部门		惠东县人民政府平山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惠东县平山街道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1.01	21.01	21.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1	21.01	21.0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届71次）2019年12月4日会议精神关于审定解决九龙峰管委会旅游服务中心及其配套设施建设经费的问题同意由平山街道办事处作为实施主体实施九龙峰管委会旅游服务中心建设，按照先急后缓原则，分步实施九龙峰管委会旅游服务中心建设，年内首期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年后规划实施其他建设项目。配套市政设施建设约需125万元，由县财政审核后按实拨付。财政审定金额为115.02万元。2020年支付94.01万元，2021年支付尾款21.01万元。</p> <p>惠东县九龙峰管委会旅游服务中心配套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由我街道办负责实施惠东县九龙峰管委会旅游服务中心配套市政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地点：九龙峰管委会鹤楼村。建设内容：挖土方约18000方，回填土方约16000方；铺设河卵石约2200立方米，做雨水排水管约300米，雨水井约30座，排污管约150米，污水井约10座。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128.2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0万元，工程设计费4.5万元，预算编制费0.41万元，工程监理费3.3万元。为加快项目推进，通过中介超市直购模式选取广东建筑艺术设计学院有限公司为设计公司，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预算公司，惠州市建设集团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监理公司。开工日期：2020年5月28日，完工日期：2020年6月26日。</p>						
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做雨水井的数量	30座	30座	10.0	10.0	
			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5.0	15.0	
			工程尾款成本	≦21.01万元	21.01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带动当地经济状况	有所带动	有所带动	15.0	15.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游客对九龙峰的美好印象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情况	≧90%	≧90%	10.0	10.0
社会满意度指标								
自评等级	优		总分		100.00	100.0		

备注：三级指标内分值为一级指标的平均值